

七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哈尔滨市群众艺术馆（单位名称）的项目名称：第十二届“好歌大家唱”活动(二次)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172740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黑龙江省凡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人，营业收入为260.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2.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省凡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08月16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首页

我要查政策

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我要学知识

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黑龙江省凡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查询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• 黑龙江省凡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：91230102MA1AX7KM4K

成立日期：2017年12月27日

登记机关：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首页

上一页

1

下一页

尾页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
技术支持电话：010-88650856

技术咨询：微信搜索“你呼我应”公众号，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
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：100820



10.8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

承诺书

哈尔滨市群众艺术馆（采购单位）：

我公司参与项目编号：[230101]XSJGC[TP]20220001-1、项目名称：
第十二届“好歌大家唱”活动(二次)项目。

我公司承诺：

我公司符合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要求。

已提供《小微企业声明函》（详见响应文件P9）



如有虚假，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。

供应商（单位盖章）：黑龙江省凡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08月16日